

(一般国民)

1. 请在流水下用香皂仔细的洗手.
2. 在咳嗽或者打喷嚏的时候, 请用衣袖遮住口和鼻子.
3. 请不要用没洗的手触摸眼睛, 鼻子, 嘴.
4. 访问医疗单位时候, 请佩戴口罩.
5. 请勿到人多的地方访问.
6. 请避免与有发热, 呼吸道症状(咳嗽, 咽喉痛)的人接触.

(高危人群) : 产妇, 65岁以上, 慢性病患者*

* 糖尿病, 心力衰竭, 慢性呼吸道疾病(哮喘,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癌症患者等

1. 请不要去人多的场所.
2. 不可避免的去访问医疗单位或者外出时, 请佩戴口罩.

(有症状者) : 出现发热或者呼吸道症状(咳嗽或咽喉疼痛等)的人

1. 请不要上学或上班并避免外出.
2. 请采取在家充分的休息观察3-4天.
3. 持续高烧38度或症状严重的话, ① 询问呼叫中心 (☎1339, ☎区号+120), 保健所 ② 或请首先访问筛选诊所接受治疗.
4. 访问医疗单位时, 请使用私家车并携带口罩.

5. 请告知诊疗医疗人员是否有海外旅行经历或是否与有呼吸道症状的人有接触.

(国内新冠病毒流行地区)

1. 请克制外出或者异地访问.
2. 请隔离人员听从医护人员和防疫部门的指挥.